冠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及運作情形

一、 設置歷程

配合金管會「公司治理 3.0-永續發展藍圖」,本公司於 111 年7月 15日董事會通過制定「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」,並委由董事長馬志網擔任主任委員,董事賀陳旦擔任副主任委員,以及二分之一獨立董事黃宏進、林國峰二位獨立董事擔任委員,負責承接並執行集團永續發展策略,推動永續相關事務。同時亦設置委員會執行秘書一職,協助會議召集、紀錄及專案進度追蹤。

委員會下規畫成立五大推動小組包括「公司治理、綠色低碳、 創新服務、永續供應鏈、員工幸福及社會共融」等,由公司相對應 之部門最高主管擔任召集人,由執行秘書協助召集會議、紀錄及專 案進度追蹤,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相關計畫及執行情形。

目前各推動小組已針對執掌主題範疇,進行風險評估、管理並擬 訂相關計畫,並於每月召開一次推動小組會議,了解並掌握公司在環 境保護(E)、社會共融(S)、公司治理(G)等面向之永續作為,提供策 略建議與改善措施,並於每年第一季與第四季於永續發展委員會、董 事會中呈報。

二、 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組成

職稱	專業資格與經驗
主任委員-馬志綱	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統計系碩士
(董事長)	• 專業:財務、統計、企業管理
委員-賀陳旦	中興大學土木系/維吉尼亞州立大學碩士
(董事)	• 專業:土木與都市計畫
委員-黃宏進	上海財經大學會計學碩士
(獨立董事)	• 專業:財金
	• 會計師
委員-林國峰	美國匹茲堡大學博士
(獨立董事)	• 專業:土木
	• 台灣大學土木系特聘教授

三、 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情形:

(一) 委員人數: 4 人

(二) 已開會次數: 5次,委員資格及出列席情況如下:

	實際出席次數	委託出席次數	實際出席率%
主任委員/馬志綱	5	0	100%
委員/賀陳旦	5	0	100%
委員/黃宏進	5	0	100%
委員/林國峰	5	0	100%

(三)開會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,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如下:

開會日期	議案內容	決議結果	公司對永續發展委員會意見之處理
第 1 次	2022 年永續發展規	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	提報董事會經全體
111.10.19	畫及執行成果報告		出席董事同意通過
第 2 次	112 年永續發展策略	全體出席委員	提報董事會經全體
112.3.2	規畫	同意通過	出席董事同意通過
第 3 次	112 年永續發展策	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	提報董事會經全體
112.10.30	略成果報告		出席董事同意通過
第 4 次	113年永續發展策略	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	提報董事會經全體
113.2.29	年度計畫		出席董事同意通過
第 5 次	113年永續發展策略	全體出席委員	提報董事會經全體
113.10.23	執行成果報告	同意通過	出席董事同意通過